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5

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彼得里斯·菲利普松斯先生(拉脱维亚)

一. 导言

1. 大会在 2024 年 9 月 13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九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2. 第一委员会在 2024 年 10 月 3 日第 1 次会议上决定分三个阶段开展工作。第一阶段是就分配给委员会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 90 至 106 进行一般性辩论，以及就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和方案规划、即项目 121 和 140 进行一般性辩论；第二阶段将专门进行专题讨论；第三阶段是对所有提案草案采取行动。
3. 在 10 月 7 日至 10 日和 14 日至 17 日第 2 至 10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项目 90 至 106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17 日第 11 次会议上，委员会还就项目 121 和 140 进行了辩论。在 10 月 18 日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与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以及区域集团提名的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其他高级官员进行了交流。委员会还于 10 月 18 日、21 日至 25 日和 28 日至 30 日举行了 15 次会议(第 12 至 26 次)，与独立专家进行了专题讨论和小组交流。在这些会议上以及在行动阶段，都对决议和决定草案作了介绍和审议。在 10 月 30 日第 27 次会议上，委员会与第四委员会就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可能面临的挑战举行了联合小组讨论。



委员会在 11 月 1 日和 4 日至 8 日第 28 至 33 次会议上就所有决议和决定草案采取了行动。¹

4. 在该项目下没有提交任何文件供审议。

二. 提案的审议情况

A. 决议草案 [A/C.1/79/L.54](#)

5. 10 月 16 日，匈牙利代表团提交了一项题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决议草案 ([A/C.1/79/L.54](#))。

6. 在 11 月 4 日第 29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1/79/L.54](#) (见第 9 段，决议草案一)。

B. 决议草案 [A/C.1/79/L.73](#)

7. 10 月 17 日，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团也代表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提交了一项题为“加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并使之制度化”的决议草案 ([A/C.1/79/L.73](#))。

8. 在 11 月 4 日第 29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1/79/L.73](#) (见第 9 段，决议草案二)。

¹ 委员会讨论该项目的情况，见 [A/C.1/79/PV.2](#)、[A/C.1/79/PV.3](#)、[A/C.1/79/PV.4](#)、[A/C.1/79/PV.5](#)、[A/C.1/79/PV.6](#)、[A/C.1/79/PV.7](#)、[A/C.1/79/PV.8](#)、[A/C.1/79/PV.9](#)、[A/C.1/79/PV.10](#)、[A/C.1/79/PV.11](#)、[A/C.1/79/PV.12](#)、[A/C.1/79/PV.13](#)、[A/C.1/79/PV.14](#)、[A/C.1/79/PV.15](#)、[A/C.1/79/PV.16](#)、[A/C.1/79/PV.17](#)、[A/C.1/79/PV.18](#)、[A/C.1/79/PV.19](#)、[A/C.1/79/PV.20](#)、[A/C.1/79/PV.21](#)、[A/C.1/79/PV.22](#)、[A/C.1/79/PV.23](#)、[A/C.1/79/PV.24](#)、[A/C.1/79/PV.25](#)、[A/C.1/79/PV.26](#)、[A/C.1/79/PV.27](#)、[A/C.1/79/PV.28](#)、[A/C.1/79/PV.29](#)、[A/C.1/79/PV.30](#)、[A/C.1/79/PV.31](#)、[A/C.1/79/PV.32](#) 和 [A/C.1/79/PV.33](#)。

三.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9.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彻底和有效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这类武器的各项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加入《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¹的国家数目有所增加，同时强调指出仍需实现普遍加入《公约》的目标，

再次促请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签署国迅速予以批准，并促请尚未签署《公约》的国家尽早成为缔约国，从而促进实现普遍加入《公约》的目标，这将有助于《公约》取得成功，

铭记大会曾呼吁《公约》所有缔约国参与执行各次《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提出的建议，包括按照《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议定、后经第七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修订的方式交换资料和数据，并每年至迟在 4 月 15 日遵循标准化程序向秘书处裁军事务厅执行支助股提供这种资料和数据，

欢迎第四次、第六次、第七次和第八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重申依照《公约》第一条的规定，实际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

确认缔约国持续作出努力增强涉及将细菌(生物)制剂和毒素用于和平目的的设备、材料和科学技术信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和最充分交流的重要性，又确认要增强国际合作仍需克服各种挑战，还确认根据第九次审议大会《最后文件》²通过国际合作进行能力建设以及加强所有相关国际组织努力的协调和一致性的价值，

重申依照第九次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根据宪政程序采取国家措施对于加强各缔约国执行《公约》的重要意义，

又重申审查与《公约》相关的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情况的重要意义，

鼓励妇女和男子在《公约》框架内进行平等参与，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015 卷，第 14860 号。

² [BWC/CONF.IX/9](#)。

回顾以往按照《公约》开展的闭会期间进程，

满意地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在《最后文件》的决定和建议中重申闭会期间方案的效用，决定缔约国将于 2023 年至 2026 年期间按照《公约》之下的惯例在日内瓦以面对面形式举行年度会议，每年为期三天，第一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13 日举行，下一次会议将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举行，

欢迎第九次审议大会在《最后文件》的决定和建议中重申，审议大会是审查《公约》执行情况的有效方法，以确保序言部分的宗旨和《公约》的规定得以实现，并重申先前的决定，即审议大会至少每五年举行一次，

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在《最后文件》的决定和建议中决定，缔约国会议将负责管理闭会期间方案，以支持《公约》，包括就预算、财务和组织事项采取必要行动，以期确保闭会期间方案的适当执行，缔约国会议还将每年审议普遍加入《公约》方面的进展情况、执行支助股的年度报告，并酌情审议大会所作决定的执行情况，第十次审议大会将审议这些会议的工作和结果，并决定任何进一步行动，

又注意到应俄罗斯联邦请求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召开并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9 日恢复举行 1972 年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正式协商会议，俄罗斯联邦就该国针对乌克兰境内生物实验室的运作向美利坚合众国和乌克兰所提关于两国履行《公约》规定义务的未决问题提出第五条协商请求，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作出答复，正式协商会议未就成果达成共识，并注意到正式协商会议的最后报告，³

还注意到俄罗斯联邦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根据《公约》第六条，就该国针对乌克兰境内生物实验室的运作向美利坚合众国和乌克兰所提关于两国履行《公约》规定义务的未决问题提出控诉，⁴并请求审议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以设立一个委员会，调查俄罗斯联邦对美利坚合众国和乌克兰的指控；2022 年 10 月 27 日，⁵安理会审议了这项控诉；2022 年 11 月 2 日，⁶安理会就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⁷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赞赏地回顾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定⁸第十次审议大会将按照《公约》之下的惯例，至迟于 2027 年在日内瓦以面对面形式举行，审议大会应审查《公约》的执行情况，除其他外考虑到：与《公约》相关的科学和技术的新发展；缔约国在

³ BWC/CONS/2022/3。

⁴ S/2022/796。

⁵ 见 S/PV.9171。

⁶ 见 S/PV.9180。

⁷ S/2022/821。

⁸ 见 BWC/CONF.IX/9。

履行《公约》方面取得的进展；第九次审议大会商定的决定和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同时酌情考虑到先前审议大会达成的各项决定和建议，

又回顾 2025 年是《生物武器公约》生效五十周年，该公约仍然是国际社会努力防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生物及毒素武器并确保销毁此种武器的基石，

1. **注意到**《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九次审议大会达成的共识，并促请《公约》缔约国参加并积极参与持续执行工作；

2. **遗憾地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未能就最后宣言草案达成一致；

3. **赞赏地注意到**审议大会决心加强《公约》的有效性并改进《公约》各方面的执行情况，决定设立一个向所有缔约国开放的工作组；

4. **又赞赏地注意到**，工作组的目的是确定、审查和制定具体有效的措施，包括可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并提出建议，以便在各个方面加强《公约》和使之制度化，提交缔约国审议和采取进一步行动；在制订和设计上述措施之时，应确保其执行能够支持国际合作、科学研究以及经济和技术发展，并避免任何负面影响，在这方面工作组将处理以下事项：

- (a) 第十条规定的国际合作和援助方面的措施；
- (b) 与《公约》相关的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的措施；
- (c) 建立信任和透明度方面的措施；
- (d) 遵守和核查方面的措施；
- (e) 国家执行《公约》情况方面的措施；
- (f) 第七条规定的援助、响应和准备方面的措施；
- (g) 组织、体制和财政安排方面的措施；

5. **满意地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定制定以期建立一个向所有缔约国开放的机制，促进和支持充分落实《公约》第十条规定的国际合作和援助；为建立这一机制，加强《公约》问题工作组将提出适当建议，并鼓励缔约国至少每两年提供关于其执行第十条情况的适当资料，并按具体提案所述开展合作，应请求提供援助或培训，以支持缔约国为确保其遵守《公约》而采取所需的立法和其他执行措施；

6. **又满意地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定制定以期建立一个机制，审查和评估与《公约》相关的科学和技术发展，并向缔约国提供有关咨询意见；为建立这一机制，加强《公约》问题工作组将提出适当建议；

7. **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关于设立加强《公约》问题工作组的决定不影响 1994 年特别会议设立的特设小组的任务，⁹ 也不取代、替代或改变这一任务；

8. **又注意到**工作组在履行其任务时，除其他外，将酌情继续考虑缔约国根据《公约》议定的所有文件，以及缔约国为加强《公约》已经开展的工作，但不影响任何决定或立场；

9. **赞赏地注意到**审议大会认识到需要在缔约国面临的财政和人力资源限制内，平衡改进闭会期间方案的意图，拨出 15 天给工作组举行实质性会议，并且在 2023 年至 2026 年期间，工作组每年将按照《公约》的惯例在日内瓦以面对面形式举行会议；

10. **又满意地注意到**按照第 9 段，工作组迄今已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和 16 日、8 月 7 日至 18 日、12 月 4 日至 8 日和 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3 日在日内瓦召开了四次会议，会上讨论了第九次审议大会授权讨论的专题，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定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至 13 日在日内瓦举行；

11. **注意到**审议大会敦促工作组尽快完成工作，最好在 2025 年底前完成，完成工作时，工作组将根据其任务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一份报告，其中包括结论和建议，通过的报告将提交缔约国，供其在第十次审议大会上审议，或根据第三次审议大会规定的程序，¹⁰ 按要求在此之前在特别会议上审议，以决定任何进一步行动；

12. **赞赏**《公约》缔约国迄今提供的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的资料和数据，并促请所有缔约国参与交换各次审议大会有关决定中要求提交的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的资料和数据，并再次号召在不影响缔约国选择的提交方法的情况下，在自愿的基础上利用电子提交平台；

13. **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决定维持并改进第七次审议大会设立的数据库，以便利提出援助与合作的请求和表明可提供援助与合作的意愿，并敦促缔约国自愿向执行支助股提出合作与援助的请求和表明可提供合作与援助的意愿，包括提供涉及将生物及毒素制剂用于和平目的的设备、材料和科学技术信息；

14. **欣见**第九次审议大会赞赏地注意到赞助方案的运作情况，并欢迎捐助方继续愿意提供自愿捐款，从而得以支持和加大发展中国家代表的参与；

15. **又欣见**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定在作必要的更改后，延长在第七次审议大会上商定的执行支助股的任务期限，新的期限为 2023 年至 2027 年，并赞赏地注意到该股所做的工作；在不影响第六次审议大会关于设立执行支助股的决定¹¹ 的情况下，并考虑到其决定以及该股在闭会期间提供必要协助和服务的需要，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定在该股内设立一个新的全职工作人员职位，仅限于 2023 年

⁹ 见 [BWC/SPCONF/I](#)。

¹⁰ 见 [BWC/CONF.III/23](#)。

¹¹ 见 [BWC/CONF.VI/6](#)。

至 2027 年期间，该股将向所有缔约国提交一份年度书面报告，说明其为执行任务而开展的活动，缔约国将在第十次审议大会上评价该股的绩效并审查其任务；

16. **赞赏地注意到**一些缔约国、区域组织和秘书处裁军事务厅举办各种活动，就《公约》的执行工作交换意见，并鼓励缔约国继续参与此类非正式交流和讨论；

17. **请**秘书长继续向《公约》保存国政府提供必要协助，并继续提供召开审议大会和执行各次审议大会的决定和建议而可能需要的服务；

18. **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欣见在实施 2018 年缔约国会议核可的该会议报告¹² 第五节所述措施后，财政状况有所改善，确认这些措施的有效性，并决定在第十次审议大会上审查这些措施；

19. **赞赏地注意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强调指出，需要继续监测《公约》的总体财政状况和不断对其进行积极审查，并请缔约国年度会议主席与缔约国、执行支助股、裁军事务厅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密切协商，报告《公约》的总体财政状况、2018 年核可的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可能采取的进一步措施，供缔约国会议审议；

20. **决定**将题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¹² 见 [BWC/MSP/2018/6](#)。

决议草案二

加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并使之制度化

大会，

回顾大会 1971 年 12 月 16 日第 2826 (XXVI)号决议通过的《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于 1972 年 4 月 10 日开放供签署，并于 1975 年 3 月 26 日生效，

又回顾其每年关于《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决议，¹

注意到执行支助股是根据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六次审议大会的决定，在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内设立的，以便为审议大会商定的会议提供行政支助，并为全面执行和普遍加入《公约》以及交流建立信任措施提供行政支助，²同时强调指出缔约国应在其后每次审议大会上审查该股的任务规定，

满意地注意到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九次审议大会在其《最后文件》所载的决定和建议中重申闭会期间方案的效用，并决定缔约国将于 2023 年至 2026 年在日内瓦举行年度会议，³

认识到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迅速发展，这些技术为生命科学的进步带来了巨大希望，又认识到这些技术对《公约》所管辖的制度的影响，

又认识到必须加强根据《公约》作出的共同努力，以应对和预防当前和今后的生物威胁和风险，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相关举措，

1. 满意地注意到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九次审议大会达成的共识，并吁请公约缔约国参加和积极参与继续执行《公约》及其审议大会的成果；

2. 赞赏地认识到第九次审议大会决心加强《公约》的有效性并改进《公约》各方面的执行情况，并决定设立一个关于加强《公约》的工作组，向所有缔约国开放；

3. 赞赏地承认工作组的目标是确定、审查和制定具体和有效的措施，包括可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并就加强和规范《公约》各个方面提出建议，包括组织、机构和财务安排方面的措施；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015 卷，第 14860 号。

² 见 [BWC/CONF.VI/6](#)。

³ 见 [BWC/CONF.IX/9](#)。

4. **鼓励**关于加强《公约》的工作组进一步审议旨在加强《公约》各个方面并使之制度化的措施，特别是就如何在工作组内处理组织事项，包括建立国际生物安保机构的可能性和其他体制安排；

5. **确认** 2025 年将是 1925 年 6 月 17 日在日内瓦签署《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议定书》⁴ 一百周年，并认识到 2025 年也将是《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生效五十周年，并邀请秘书长纪念这一特殊时刻。

⁴ 国际联盟，《条约汇编》，第九十四卷，第 2138 号。